

任城区加大医疗救助力度

困难群众看病开“绿灯”

□记者 姬生辉
□通讯员 王梅 杨殿宁

本报任城12月24日讯 为进一步加大医疗救助力度,切实缓解城乡困难居民看病难问题,近日,任城区制定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困难居民医疗救助办法》,在提高医疗救助比例、实施门诊救助、简化医疗救助程序

等方面为困难居民开“绿灯”。

据了解,在医疗救助比例中,任城区实施了二次医疗救助,增加了二次医疗救助方式。对患有白血病、再生障碍性贫血、尿毒症、恶性肿瘤的城市低保对象、农村低保对象、农村五保对象及其他城乡家庭月(年)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150%的低保

边缘群体,当年度个人实际负担住院医疗费用在7万元以上、造成家庭生活困难的给予二次医疗救助,符合条件的城乡困难居民原则上每年只可享受一次。城乡困难居民在核减医疗保险机构报销资金和限额医疗救助资金后,个人实际负担住院医疗费用7万元至10万元的救助25%,10万元以上的救助30%,最

高救助金额为3万元。

在坚持以住院救助为主的同时,对患有常见病、慢性病、需要长期药物维持治疗的城市低保对象、农村低保对象、农村五保对象,根据困难程度和个人承担药物费用数额给予最高救助资金限额不超过1000元的门诊救助。当年度获得限额资金救助或二次救助的城市低保

对象、农村低保对象、农村五保对象原则上不给与门诊救助。

同时,城市低保对象、农村低保对象、农村五保对象是经过严格审核审批程序确定的困难群众,可以直接向区民政部门提出医疗救助申请,由区民政部门按照规定进行审核审批,取消村(居)、镇(街道)两级的调查审核程序。

任城开展重金属污染企业检查

□记者 马辉
□通讯员 孟峰

本报济宁12月24日讯 从任城环保部门获悉,近日,该区开展了重金属污染专项检查,严格查处企业违法建设、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防止重金属污染事故发生。

据介绍,该区全面排查涉铅、镉、汞、和类金属砷企业,摸清企业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情况,严格查处企业违法建设、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防止重金属污染事故发生。检查的范围是按照企业及污染物类别划分,包括原辅材料、中间产品、产品及废水、废气中含有铅、镉、汞、铬和类金属砷物质。据了解,本次专项检查将于年底前结束。